关于《淮北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地表水源工程

管道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

（征求意见稿）起草意见说明

现将《淮北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地表水源工程管道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1. 起草背景

 为了规范征收管理，维护被征收户的合法权益，保证淮北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地表水源工程管道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起草过程

在征收方案起草过程中，起草组认真研究、充分吸收，进一步打磨修改方案，不断修改润色，经过历次修改，2023年7月，经征求各科室以及社会公众意见修改后，形成本稿。

三、政策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二）《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三）《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皖政[2020]32号)

（四）《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淮北市征收集体土地地上房屋其他附着物及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淮政秘[2020] 18号)

（五）《淮北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淮政办〔2013〕36号）